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 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

育局)

承辦人:約用人員 張永昌 電話: 22289111#54305

電子信箱:hbtcf0063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后里區七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:中市教小字第113011271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87040000E 1130112716 ATTACH1.pdf、

387040000E 1130112716 ATTACH2. odt)

主旨:檢送本市「113學年度海洋教育週活動-創意文字書設計比 賽實施計畫 11份,請轉知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,請 杳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113學年度戶外教育 及海洋教育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動海洋教育,並鼓勵本市國中小學生藉由設計編繪海 洋相關文字書,加入創意元素,激發學校師生知海、愛 海、親海之意識,特辦理本案計畫。獲選之優質創意文字 書圖像,將作為臺中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文宣品,達成 宣傳推廣海洋教育之目標。
- 三、前揭徵選活動重點說明如下(請詳閱附件):
 - (一)徵選組別:分為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 年級組、國中組共4組。
 - (二)各組參賽作品收件日期、需繳交文件及投寄規定:

1、收件日期:114年2月24日(星期一)至3月7日(星期





- 五),以郵戳為憑,逾期恕不受理。
- 2、參賽作品件數規定:
 - (1)國小低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:以 校為單位辦理送件,每校每組提送之參賽作品至多 三件,每生限送1件作品。
 - (2)國中組:以校為單位辦理送件,每校提送之參賽作 品至多6件,每生限送1件作品。
- 3、需繳交文件:每件參賽作品均需提供紙本,若為電腦 繪圖之作品,請先上傳至以下連結:(https://forms. gle/AJh3QSeL4AV6Cf4R6)再投寄紙本報名表、智慧財 產授權書與同意書各1份,併同報名統計表以掛號方式 郵寄至:408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55號,黎明國 小教務處收。
- 4、送件作品由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運用,不另行退件,切勿一稿多投。
- 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,請洽本市南屯區黎明國小學教務主任:王唯芝(22517363*710)。
- 正本: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市立完全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 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 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 市明德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嚴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嚴格高級中學(國小部)、麗 結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(國小部)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 等學校(國小部)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 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: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電2874612525文章



